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深圳赫尔希医疗美容诊所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东鲁湘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医疗美容科：美容皮肤科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印刷品、网络	广告时长（影视、 声音）	0 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，2006年11月10日发布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（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）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：01253301259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：（自 2025 年 7 月 4 日起，至 2026 年 7 月 3 日止）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粤（B）广[2025]第 07-04-977 号			

- 注：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；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（注意事项见背面）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（审查机关盖章）

2025 年 7 月 4 日



申请受理号 01253301259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: 2025年 7月 3日

医 疗 机 构 情 况	第一名称	深圳赫尔希医疗美容诊所		
	地 址	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2 号联合广场 A 座 203		
	机构类别	医疗美容诊所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31208632-544030415D2212 17D2162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东鲁湘		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☐ 报纸 ☐ 期刊 ☐ 户外 ☒ 印刷品 ☐ 网络 ☐ 其它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:  深圳赫尔希医疗美容诊所 深圳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A座203  (医疗机构盖章)  (审查机关盖章)				

- 注:
-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 -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 -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 - 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 -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申请受理号 0/25330/259

提交日期: 2015年 7 月 3 日

医 疗 机 构 情 况	第一名称	深圳赫尔希医疗美容诊所		
	地 址	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2 号联合广场 A 座 203		
	机构类别	医疗美容诊所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31208632-5440304152212
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东鲁湘		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☐ 报纸 ☐ 期刊 ☐ 户外 ☐ 印刷品 ☒ 网络 ☐ 其它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:  深圳赫尔希医疗美容诊所 深圳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A座203  (医疗机构盖章)  (审查机关盖章)				

美团 APP

网址: <https://www.meituan.com/jiakangliren/184514890/>

大众点评 APP

网址: <http://www.dianping.com/shop/G6QED9e7CmqNazcV>

新氧 APP

网址: <https://www.soyoung.com/hospital/106598>

- 注:
-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 -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,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 -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 - 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,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 -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